

证券代码：873708

证券简称：东方汽车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8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马金菊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中原银行贷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经营发展情况，公司拟向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申

请 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，公司实际控制人马金菊，董事张晓峰和董事张昕峰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详情请见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的《关于申请中原银行贷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公司无偿接受关联方担保，属于公司单方面受益的交易行为，可免于按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，因此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1 日